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关于印发贵州省国有企业党委研究讨论事项清单及党委、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示范文本)的通知》(黔国企党建办通〔2020〕9号)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的修订内容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Contains detailed amendments to the company's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including provisions on board composition, director duties, and shareholder rights.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国晶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0-061)。

根据贵州省国企党建办《关于督促全面完成国有企业及所属各级独立法人公司“党建入章”工作任务的通知》要求,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0-062)。

根据《关于印发贵州省国有企业党委研究讨论事项清单及党委、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示范文本)的通知》(黔国企党建办通〔2020〕9号)的要求,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披露了《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公司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克瑞特”)共同作出如下关于股份限售期限的承诺:

“如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次回购3市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延长的公告

公司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经公司自查,公司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6个月期末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触发上述关于解除限售的承诺。辅仁集团及克瑞特所持公司股份限售期将延长6个月,即2021年6月26日解除上述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限售,上述股份经交易或其他原因变动后的限售条件按有关法律及规范性文件相应调整。解除限售的具体日期以公司解除限售的相关公告日期为准。

特此公告。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贵州省国企党建办《关于督促全面完成国有企业及所属各级独立法人公司“党建入章”工作任务的通知》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的修订内容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Contains detailed amendments to the company's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including provisions on board composition, director duties, and shareholder rights.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国晶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0-061)。

根据贵州省国企党建办《关于督促全面完成国有企业及所属各级独立法人公司“党建入章”工作任务的通知》要求,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0-062)。

根据《关于印发贵州省国有企业党委研究讨论事项清单及党委、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示范文本)的通知》(黔国企党建办通〔2020〕9号)的要求,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披露了《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公司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克瑞特”)共同作出如下关于股份限售期限的承诺:

“如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次回购3市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披露了《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公司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克瑞特”)共同作出如下关于股份限售期限的承诺:

“如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次回购3市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日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播控股”)持有上市公司126,51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71%。本次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目的为提高履约保障,不涉及新增融资。补充质押后,日播控股累计质押股份82,700,000股(含本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65.37%,占公司总股份的34.46%。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收到控股股东日播控股通知,其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分仓,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补充质押, 是否解除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质押期限.

本次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目的为提高履约保障,不涉及新增融资。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日播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及对应融资余额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射用比伐芦定通过注射剂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比伐芦定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公司产品注射用比伐芦定已通过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以下简称“一致性评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药品名称:注射用比伐芦定 剂型:注射剂 规格:250mg 受理号:CYHB1940020 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193019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2、药品相关的其他情况 比伐芦定是一种可逆的特异性凝血酶抑制剂,注射用比伐芦定的适应症是用于治疗介入成人经导管冠状动脉腔内成形术(PTCA)和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治疗(PCI),以及用于PCI中有由肝素引起血小板减少(HIT)或有由肝素引起血小板减少和血栓综合征(HITTS)风险的病人。

公司于2019年01月29日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递交了注射用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政府有偿收回老厂区部分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收到宜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决定书》(宜自然资源收回[2020]41号文件,因城市实施规划的需要,并根据公司的申请,经请示宜兴市人民政府批准,宜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收回公司于2004年3月取得的坐落于宜兴市徐舍镇麟塘社区南庄的一宗土地,合同编号为宜宣出合字(2004)第65号,土地面积21877.7平方米(折合32.816亩),土地证号为宜国用(2005)字第000082号,相关补偿事宜由宜兴市徐舍镇人民政府按法律规定执行到位,同日,公司与宜兴市徐舍镇人民政府签署了《土地收回协议》,本宗土地的补偿金额为人民币760万元整。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收回土地的基本情况: 公司在2004年3月,通过协议受让方式取得了坐落于宜兴市徐舍镇麟塘社区南庄宜国用(2005)字第000082号的土地使用权,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面积为21877.7平方米(折合32.816亩)。

被收回使用权的土地无抵押、无查封、无担保记录,该宗地的全部权利属于公司。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更正公告

更正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萧然工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3,260,965股(其中420万股已经司法拍卖成交,尚未完成过户手续),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本次拍卖合计成交1,338,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9126%,合计流拍26,776,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8251%。本次拍卖完成过户手续后,萧然工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将减少至65,672,965股(结果已不包含尚未完成过户手续的4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819%。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更正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萧然工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3,260,965股(其中420万股已经司法拍卖成交,尚未完成过户手续),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本次拍卖合计成交1,338,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9126%,合计流拍26,776,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8251%。本次拍卖完成过户手续后,萧然工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将减少至77,722,165股(不包含4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774%。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更正公告

更正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萧然工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3,260,965股(其中420万股已经司法拍卖成交,尚未完成过户手续),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本次拍卖合计成交1,338,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9126%,合计流拍26,776,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8251%。本次拍卖完成过户手续后,萧然工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将减少至65,672,965股(结果已不包含尚未完成过户手续的4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819%。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更正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萧然工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3,260,965股(其中420万股已经司法拍卖成交,尚未完成过户手续),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本次拍卖合计成交1,338,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9126%,合计流拍26,776,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8251%。本次拍卖完成过户手续后,萧然工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总数将减少至77,722,165股(不包含4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774%。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一、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履职评价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票0票。

二、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自我评价及监事履职评价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关于印发贵州省国有企业党委研究讨论事项清单及党委、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示范文本)的通知》(黔国企党建办通〔2020〕9号)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的修订内容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Contains detailed amendments to the company's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including provisions on board composition, director duties, and shareholder rights.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国晶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0-061)。

根据贵州省国企党建办《关于督促全面完成国有企业及所属各级独立法人公司“党建入章”工作任务的通知》要求,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0-062)。

根据《关于印发贵州省国有企业党委研究讨论事项清单及党委、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示范文本)的通知》(黔国企党建办通〔2020〕9号)的要求,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披露了《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公司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克瑞特”)共同作出如下关于股份限售期限的承诺:

“如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次回购3市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披露了《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公司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克瑞特”)共同作出如下关于股份限售期限的承诺:

“如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次回购3市